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398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66,460,194.1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抽样复制法，主要以标的指数的成份券构成为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等因素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赎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债券特性、交易惯例等情况，进行优化，选择合适的债券进行投资，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 由于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债券交易特性及交易惯例等因素的影响，本基金组合中个券权重和券种与标的指数成份券权重和券种间将存在差异。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实现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指数成份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

	临退市或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券进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证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987	01398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249,247,383.85 份	17,212,810.3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453,780.32	240,065.32
2. 本期利润	26,104,989.33	336,834.6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1	0.008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493,819,204.37	17,807,940.0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91	1.0346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3、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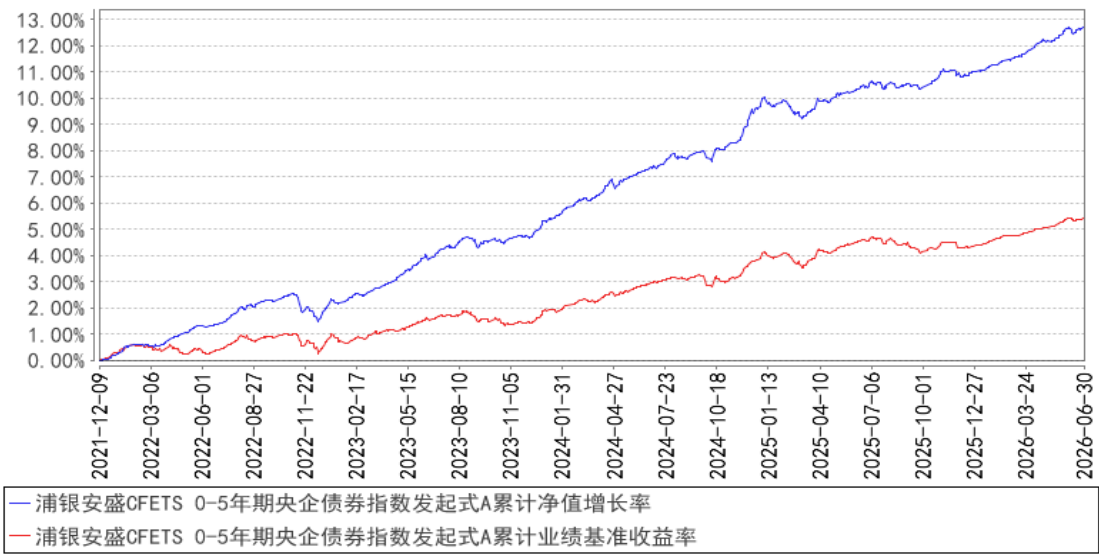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7%	0.03%	0.51%	0.02%	0.26%	0.01%
过去六个月	1.51%	0.02%	1.00%	0.01%	0.51%	0.01%
过去一年	2.07%	0.03%	0.84%	0.02%	1.23%	0.01%
过去三年	8.33%	0.04%	3.77%	0.03%	4.5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72%	0.04%	5.46%	0.03%	7.26%	0.01%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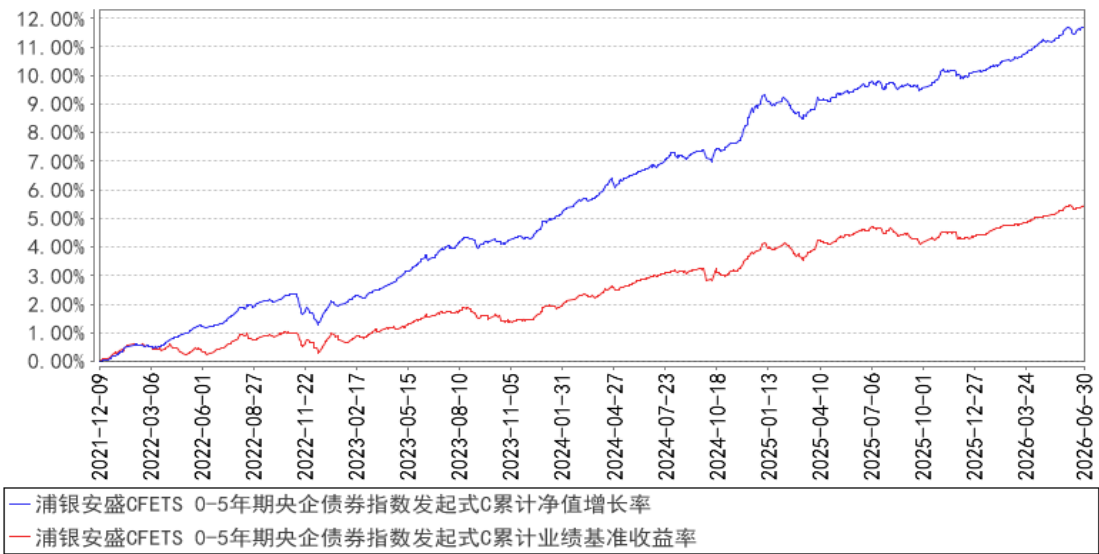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3%	0.03%	0.51%	0.02%	0.22%	0.01%
过去六个月	1.42%	0.02%	1.00%	0.01%	0.42%	0.01%
过去一年	1.90%	0.03%	0.84%	0.02%	1.06%	0.01%
过去三年	7.69%	0.04%	3.77%	0.03%	3.92%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69%	0.04%	5.46%	0.03%	6.2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浦银安盛CFETS 0-5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浦银安盛CFETS 0-5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廉素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年2月17日	—	14年	廉素君女士，华中科技大学金融学硕士。2012年3月至2013年6月在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稽核与风险管理岗；2013年7月至2017年11月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担任投资交易岗。2017年11月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固定收益投资部任职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在固定收益投资部担任固定收益类基金经理。2019 年 3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浦银安盛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0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双月鑫 6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9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 年 11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季季盈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普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季季鑫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3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盛融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张蕴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4 月 25 日	-	11 年	张蕴文女士，澳洲科廷大学金融学硕士。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11 月在瑞穗银行苏州分行及瑞穗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担任资金交易员。2014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总部担任流动性资产投资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就职于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历任宏观研究员、信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之职。2023 年 9 月起加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之职。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7 月担任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浦银安盛普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8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盛通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4 月起担

					任浦银安盛盛熙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6 年 2 月起担任浦银安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公平交易管理规定》，建立并健全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基金组合。

在具体执行中，在投资决策流程上，构建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所有投资组合公平的提供研究支持。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执行环节上，详细规定了面对多个投资组合交易执行的流程和规定，以保证投资执行交易过程的公平性。公司严格控制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批同意，不得进行。从事后监控角度上，定期对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3 日、5 日、10 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对旗下投资组合及其各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公司定期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季度公平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公平对待旗下各投资组合，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规范性

文件中认定的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本基金与旗下其他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宏观经济持续 K 型分化，呈现供给大于需求，外需强于内需，新旧动能分化的结构性修复格局。央行维持支持性货币政策方向不变，但削峰填谷，修复此前过于宽松的资金面。在此过程中，债市呈现 4-5 月持续下行、6 月上旬有所调整的走势，先上后下，波动加大。

具体看，4 月中上旬，市场担忧二季度利率债供给放量 and 地缘政治冲突推动 PPI 提前走高，叠加央行月初维持地量操作，资金收紧预期升温，债市有所调整；但随着资金面自发性宽松，叠加理财规模超预期增长，配置需求大增，而 PPI 落地数据略不及预期，使得市场整体下行，信用利差压缩。5 月公布的信贷、投资、消费各项数据偏弱，进一步确认内需修复不及预期，市场继续下行。但自 5 月下旬起，债市迎来两大利空因素：一是央行警示短端资金偏离政策利率，二是市场对于超长债一级承接力量明显不足。6 月，随着资金由极度宽裕转向均衡宽松，隔夜 DR 利率一度上行至政策利率上方，叠加大行融出偏少、理财集中赎回等因素，市场出现调整，信用债调整幅度大于利率债。但 6 月中旬随着央行逐步投放资金、季末季节性申购等因素，市场有所修复。

资金面看，4-5 月资金平稳且宽松，隔夜利率在 1.25% 附近，7 天期利率低于 1.40%，使得各类资产收益率下行；6 月央行主动“削峰填谷”纠偏，流动性中枢抬升，但适度宽松货币政策的基调并未改变，央行于 6 月底首次开展隔夜 OMO 操作，虽未公布利率，但此举或将成为未来短端政策利率和公开市场操作方式改革的重要一环。

基于对经济基本面、货币政策及资金面的预判，本基金在 2026 年二季度灵活调整配置策略，主要配置指数成分券，跟踪指数走势，并在关键时点保持合理的组合久期和杠杆，在保证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整体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9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1%，截至本报告期末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34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 1、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2、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176,740,723.01	99.53
	其中：债券	7,176,740,723.01	99.5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184,840.07	0.47
8	其他资产	21,820.35	0.00
9	合计	7,210,947,383.4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50,568,761.72	3.8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30,753,580.61	18.9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11,634,035.14	10.93
4	企业债券	10,652,739.73	0.1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814,425,919.46	12.51
6	中期票据	4,511,763,412.58	69.2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338,092,242.61	5.19
9	其他	20,484,066.30	0.31
10	合计	7,176,740,723.01	110.2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614014	26 江苏银行 CD014	2,000,000	199,144,492.31	3.06
2	250215	25 国开 15	1,900,000	188,192,657.53	2.89
3	102584482	25 中交集 MTN003	1,500,000	152,522,301.37	2.34
4	102580929	25 中国旅游 MTN001	1,500,000	152,035,890.41	2.33
5	102584699	25 中国电子 MTN004	1,400,000	142,578,761.64	2.1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1,820.3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1,820.3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23,800,621.62	48,265,839.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000,112,245.50	4,155,368.3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74,665,483.27	35,208,397.4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249,247,383.85	17,212,810.3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 份

项目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0.00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58.1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 1、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持有浦银安盛 CFETS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C 10,000,000.00 份。

2、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浦银安盛 CFETS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 A 119,438,140.74 份。

3、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用按照本基金法律文件约定收取。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16	10,000,000.00	0.16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0.16	10,000,000.00	0.16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60401-20260415	590,815,828.04	192,529,842.13	0.00	783,345,670.17	12.50
	2	20260401-20260406	549,915,367.33	0.00	0.00	549,915,367.33	8.78
	3	20260401-20260505, 20260508-20260514, 20260624-20260630	918,313,583.12	2,214,139,283.57	193,082,747.17	2,939,370,119.52	46.91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注意：当特定的机构投资者进行大额赎回操作时，基金管理人需通过对基金持有证券的快速变现以支付赎回款，该等操作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的困难，产生冲击成本的风险，并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同时，该等大额赎回将可能产生（1）单位净值尾差风险；（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3）因引发基金本身的巨额赎回而导致中小投资者无法及时赎回的风险；以及（4）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从而影响投资目标实现或造成基金终止等风险。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浦银安盛 CFETS 0-5 年期央企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189 号 S2 座 1-7 层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py-axa.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28-999 或 021-33079999。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